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1/04

[機關代碼]3.13.20.19
[機關名稱]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[單位名稱]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[機關地址]970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
[聯絡人]張伯偈
[聯絡電話](03)8325103分機2104
[傳真號碼](03)8334986
[電子郵件信箱]nella@ms2.wra.gov.tw
[標案案號]111-I-01020-023-004
[標案名稱]111年度「花蓮溪及秀姑巒溪轄區疏濬檢測計畫」
[標的分類]勞務類8672 - 工程服務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[採購金額]2,700,000元
[採購金額級距]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[辦理方式]自辦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否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否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] 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否
[預算金額]2,200,000元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[後續擴充]是
[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]本採購案依契約實際需要，擬向廠商預估擴充後金額50萬元。期間至111年12月10日(註:111年度計畫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刪減，得依政府採購法第64條規定辦理)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[招標方式]公開招標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]否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2
[招標狀態]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[機關自定公告日]111/01/04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[是否訂有底價]是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否
[是否屬統包]否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，本案經檢視上開勾選情形，實無須技師辦理簽證

[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] 否
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否
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250元

[系統使用費]25元

[文件代收費]13元

[總計]288元
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]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否
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
[截止投標]111/01/12 09:00

[開標時間]111/01/12 09:30

[開標地點]970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
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否

[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] 是

[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]測量成果供疏濬辦理依據，事關河防安全
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或英文
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970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否

[履約地點]花蓮縣(原住民地區)

[履約期限]自訂約日起至111年12月10日

[是否刊登公報]是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否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是

[廠商資格摘要]

領有測繪業登記證之合法登記公司、技術顧問機構、技師事務所或廠商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否

[附加說明]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否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

[申訴受理單位]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

[檢舉受理單位]

部會署-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、電話：02-23971592、傳真：02-23971593）
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
花蓮縣調查站（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3之33號;花蓮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3-8338888）
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

87897554)

[招標公告傳輸時間]111/01/03 14:14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